

中信建投

关于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中信建投作为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工作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- | | |
|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|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公司原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截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因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预计无法按时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如公司不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将在全国中小企

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；如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仍无法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向公司提示了无法按时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后果，主办券商现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等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，发布本风险提示性公告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注意投资风险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中信建投

2020 年 4 月 24 日